不 符 合 项 报 告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审核领域及类型** | **□QMS　　□EMS　　　□OHSMS ☑FSMS ☑HACCP****食品安全管理体系：初次认证第（二）阶段****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：初次认证第（二）阶段** |
| **受审核方** | **南京佐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** |
| **受审核部门** | **营销部** | **陪同人员** | 陆秀龙 |
| **不符合事实描述:****审核外部供方控制时发现：未按照《采购控制程序》第4.2条款的要求对以下供应商进行评价：**1. **南京强强食品有限公司；**
2. **南京市溧水区园村粮油门市部 。**

**上述事实不符合：□ GB/T 19001:2016 idt ISO 9001:2015标准 条款** **□ GB/T 50430-2017标准 条款:** **□ GB/T 24001-2016 idt ISO 14001:2015标准 条款****□ GB/T 28001-2011 idt OHSAS 18001:2007标准 条款****□ ISO45001：2018标准 条款相关要求** **☑ ISO22000：2018标准7.1.6条款相关要求****☑ GB/T27341-2009标准6.5条款相关要求****不符合性质：□严重　　　☑一般****审核员： 肖新龙 审核组长： 肖新龙 受审核方代表：宋文豪****日 期：2020-11-30 日 期： 2020-11-30 日 期：2020-11-30**  |
| **纠正措施验证（包括验证的主要内容和结果）****该企业已按照《采购控制程序》第4.2条款的要求对 “南京强强食品有限公司”和“南京市溧水区园****村粮油门市部”供应商进行评价，并提供了评价记录；并组织有关人员进行了培训，本不符合可以关闭。** **审核员： 肖新龙 日期： 2020-12-11**  |

不符合项纠正措施表

|  |
| --- |
| **不符合项事实摘要：****未按照《采购控制程序》第4.2条款的要求对以下供应商进行评价：南京强强食品有限公司、南京市溧****水区园村粮油门市部 。** |
| **纠正情况：** **立即组织对南京强强食品有限公司、南京市溧水区园村粮油门市部进行供方评价。** |
| **原因分析：** **组织评审人员工作疏忽，评审时遗漏了上述两家公司的评审。** |
| **纠正措施：**1. **对营销部相关人员进行培训，学习《采购控制程序》相关要求，强化供方规范管理意识，规范评价过程；**
2. **对其他供方进行梳理，查看是否有供应商评价尚未进行，如有则组织进行评价。**

 **预定完成日期：2020.12.8** |
| **举一反三检查情况：** **对公司目前所有供应商进行梳理，列出了供方名单，对供方资质、评价进行检查，未发现有供方资质提供不全或过期现象，所有供方已全部进行了合格供方评价。** |
| **受审核方纠正措施有效性的验证：**1. **提供培训记录；**
2. **提供《南京强强食品有限公司》和《南京市溧水区园村粮油门市部 》两家供应商的评价记录。**

**验证人： 张西然 日期：2020-12-08** |

**受审核方代表： 张西然 日期:2020-12-08**

不 符 合 项 报 告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审核领域及类型** | **□QMS　　□EMS　　　□OHSMS ☑FSMS ☑HACCP****食品安全管理体系：初次认证第（二）阶段****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：初次认证第（二）阶段** |
| **受审核方** | **南京佐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** |
| **受审核部门** | **餐饮服务部** | **陪同人员** | **张西然** |
| **不符合事实描述:** **2020-11-29在现场查看有购入的蔬菜和肉类食材，但是查看当天的“食品及原材料采购进货查验记录和进货验证记录”，未见相关内容。****上述事实不符合：□ GB/T 19001:2016 idt ISO 9001:2015标准 条款** **□ GB/T 50430-2017标准 条款:** **□ GB/T 24001-2016 idt ISO 14001:2015标准 条款****□ GB/T 28001-2011 idt OHSAS 18001:2007标准 条款****□ ISO45001：2018标准 条款相关要求** **☑ ISO22000：2018标准8.2条款相关要求****☑ GB/T27341-2009标准6.5条款相关要求** **不符合性质：□严重　　　☑一般****审核员： 张静 陈丽丹 审核组长： 肖新龙 受审核方代表：宋文豪****日 期：2020-11-30 日 期： 2020-11-30 日 期：2020-11-30**  |
| **纠正措施验证（包括验证的主要内容和结果）****该企业已补充了2020-11-29日的“食品及原材料采购进货查验记录和进货验证记录”；并组织有关人员进行了培训，本不符合可以关闭。** **审核员： 肖新龙 日期： 2020-12-11**  |

不符合项纠正措施表

|  |
| --- |
| **不符合项事实摘要：****2020-11-29的“食品及原材料采购进货查验记录和进货验证记录”，未见当天购入的蔬菜和肉类食材相关内容。** |
| **纠正情况：** **查阅当天的采购、到货记录，由验收人根据实际验收情况补充完善2020.11.29日相关记录。** |
| **原因分析：** **验收人员食品安全意识不强，未及时登记。** |
| **纠正措施：** **1.对验收人员进行培训，学习验收及记录填写要求，学习食品安全法和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相关规定。** **2.检查前期记录是否有漏记现象，主管人员每天对记录进行核验。** **预定完成日期：2020.12.8** |
| **举一反三检查情况：** **对近半年查验和验收记录进行复核，未发现遗漏现象。** |
| **受审核方纠正措施有效性的验证：**1. **提供11.29~12.01的“食品及原材料采购进货查验记录和进货验证记录”。**
2. **提供培训记录。**

**验证人： 张西然 日期：2020-12-08** |

**受审核方代表： 张西然 日期：2020-12-08**

不 符 合 项 报 告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审核领域及类型** | **□QMS　　□EMS　　　□OHSMS ☑FSMS ☑HACCP****食品安全管理体系：初次认证第（二）阶段****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：初次认证第（二）阶段** |
| **受审核方** | **南京佐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** |
| **受审核部门** | **餐饮服务部** | **陪同人员** | **张西然** |
| **不符合事实描述:** **按照《危害控制计划》的要求，应对CCP1：餐食的中心温度进行测量，但无证据表明对CCP点检测用的温度计进行校准/检定。****上述事实不符合：□ GB/T 19001:2016 idt ISO 9001:2015标准 条款** **□ GB/T 50430-2017标准 条款:** **□ GB/T 24001-2016 idt ISO 14001:2015标准 条款****□ GB/T 28001-2011 idt OHSAS 18001:2007标准 条款****□ ISO45001：2018标准 条款相关要求** **☑ ISO22000：2018标准8.7条款相关要求****☑ GB/T27341-2009标准7.8条款相关要求** **不符合性质：□严重　　　☑一般****审核员： 张静 陈丽丹 审核组长： 肖新龙 受审核方代表：宋文豪****日 期：2020-11-30 日 期： 2020-11-30 日 期：2020-11-30**  |
| **纠正措施验证（包括验证的主要内容和结果）****该企业已对CCP点检测用的温度计进行检定，提供了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；并组织有关人员进行了培训，本不符合可以关闭。** **审核员：肖新龙 日期： 2020-12-11**  |

不符合项纠正措施表

|  |
| --- |
| **不符合项事实摘要：****CCP点检测用的温度计进行校准/检定。** |
| **纠正情况：** **已将温度计送至有资质的机构进行校准。** |
| **原因分析：** **管理监测设备的人员工作疏忽，未将上述温度计送检。** |
| **纠正措施：****1. 对相关人员进行培训，强化监测设备规范管理意识，制定监测设备检定/校准计划；****2. 对监测设备进行梳理，查看是否有其他未进行检定/校准，如有则送检。** **预定完成日期：2020.12.10** |
| **举一反三检查情况：** **对其他监测设备进行检查，已进行了检定/校准。** |
| **受审核方纠正措施有效性的验证：**1. **提供培训记录；**
2. **提供温度计检定报告**

**验证人： 张西然 日期：2020-12-11** |

**受审核方代表： 张西然 日期：2020-12-11**